

始于创新  
止于至善



[主页](#) > [通知公告](#) > 正文

## 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2024级本科生第二次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作者： 发布者：赵娟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为促进学生个性发展、特长发挥，满足学生个人职业生涯规划需求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《华东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（华交教【2024】72号）文件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# 二、报名要求

1.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符合《华东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》规定。
2. 申请转出学生必须符合欲转至专业所在学院的相关规定。
3. 申请转入本院的学生在校期间遵纪守法，未受过纪律处分且已注册、缴清学费的本科生。

### 三、转专业的计划人数

各专业转出人数和转入计划均不高于同年级该专业总人数的10%。（具体人数，待教务处更新数据后，另行公布。）

### 四、申请转出/转入原则

#### 1. 转出原则

当申请转出人数少于可转出人数时，均可转出；当申请转出人数超过可转出人数时，按照学生的上一学期初次修读成绩平均分从高到低排序（绩点相同时，依次以外语、高等数学成绩进行排序），按可转出人数转出。

#### 2. 转入原则

当申请转入人数不超过可接受人数时，满足报名要求条件，直接转入；当申请转入人数超过可接受人数时，加面试环节，统计考核总评成绩，按总评成绩排序确定人选。考核总评成绩的计算为：总成绩（百分制）=数学成绩\*30%+外语成绩\*30%+面试成绩\*40%。课程成绩为初次修读时的成绩。

#### 3. 公示并上报转入名单

学院公示转入学生名单3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提交教务处。

### 五、其他

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（名单附后），负责对相关文件进行宣传、解读，对实施过程进行监督。  
未尽事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。

附件：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胡国良、匡唐清

副组长：占金青、张海、陈铭

成 员：王朝兵、许期英、徐明、秦武、槐创锋、谢锋云、孟飞、康艺、盛超、宋维毅、曹智、黄阳、刘雨辰

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

2024年11月4日



Copyright 2018-2020版权所有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制作维护

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双港东大街808号南区教13号楼

电话：0791-87046122

Email: me@ecjtu.edu.cn